**四川省德阳市罗江区**

**略坪镇人民政府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

**说 明**

**2025年1月**

**目 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1 -

（一）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 1 -

（二）2025年重点工作 - 2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4 -

三、收支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4 -

（一）收入预算情况 - 5 -

（二）支出预算情况 - 5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5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5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 5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6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 6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8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8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9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9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9 -

（一）机关运行经费 - 9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9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9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 9 -

十一、名词解释 - 10 -

**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表目录**

1．部门收支总表

1-1．单位收入总表

1-2．单位支出总表

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1．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4．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4-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机构设置：**

德阳市罗江区略坪镇人民政府为一级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2024年6月，按照《中共德阳市罗江区委办公室 德阳市罗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德阳市罗江区乡镇党委、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德市罗委办发〔2024〕49号）规定，本单位统一内设正股级综合办事机构7个，即：党建办公室、党政综合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自然资源和建设管理办公室。

**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政府各项决策部署，以及本级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决定。讨论决定本乡镇党的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

（2）加强党的建设。坚持全面从严治党，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全面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制度建设等工作。

（3）统筹区域发展。落实关于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制定辖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公共服务设施布局，负责乡村振兴工作，推动辖区经济社会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

（4）强化基层治理。负责本辖区社会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快推进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指导村（居）委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群众和单位参与村（居）委会建设和管理。负责统筹协调辖区内依法授权或委托授权的行政执法工作。

（5）优化公共服务。推进服务型政府建设，组织实施并优化教育、卫生健康、文化、民政、劳动社会保障、退役军人事务等各项公共服务。

（6）负责辖区范围内的应急管理、社会稳定、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7）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2025年重点工作**

2025年，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省市区决策部署，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协同全域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和创建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奋力推进“烟火农耕 稻乡略坪”建设。重点做好以下四个方面工作。

一、聚焦产业发展，增添乡村振兴动能。推动制种产业“品牌化”，推进制种产业“扩面、提质、增效”，巩固拓展水稻油菜双季制种模式，健全完善“育繁推”体系，培育“罗字号”优质品种，高标准建设国家制种基地。加强与省农科院、川农大等高校和科研院所合作，提升种业基地科技含量。提升蔬果产业“竞争力”，持续推进国家设施蔬菜优质特色产业集群，统筹翠冠梨、青豆、羊肚菌等特色农业，形成集生产、加工、销售于一体的现代农业产业链，扩大市场影响力。绘就农文旅融合“新画卷”，打造农业与二、三产业融合示范区，初步建成智慧田园及智慧管理平台，构建将农业生产、乡村生活、农耕文化体验相结合的生态休闲和乡土文化旅游模式，打造“农文旅+研学”融合示范小镇。

二、聚焦宜业宜居，绘就和美乡村画卷。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持续巩固长玉村“精品村”建设成果，多管齐下强化村庄整治和美化建设。充分挖掘“一米菜园”“庭院经济”等多元业态潜能，打响“芯辰稻海·长玉未来”双季制种研学基地特色文化品牌。接续开展松花村宜业宜居和美乡村“示范村”打造，高效高质推动项目建设，全力实现乡村“蝶变”。

三、聚焦红线底线，营造稳定发展环境。守好耕地保护红线，强化耕地用途管理，加大耕地“进出平衡”工作力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抓好违规用地、宅基地管理、农房管控、土地流转审批工作，对新增违法违规占用耕地行为，始终保持高压态势。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统筹抓好企业生产、道路交通、防汛减灾、地灾防治、森林防灭火、自建房、城镇燃气等领域安全专项整治，确保安全形势持续向好。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养老诈骗、刑事治安等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四、聚焦民生福祉，保障基层社会和谐。强化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促进脱贫人口、监测人口稳定增收，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实施就业创业促进行动，统筹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工作。广泛开展“三下乡”等群众性文体活动，丰富群众文化供给。严格落实耕地补贴、低保、五保、大病救助等惠农助农政策，切实兜牢民生底线。推广“一核五治”治理模式，加快数字技术赋能平安建设。实施儿童关爱保护行动，完善“一老一小”服务体系。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德阳市罗江区略坪镇人民政府为一级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本单位内设非独立核算正股级综合办事机构7个，即：党建办公室、党政综合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自然资源和建设管理办公室。

# **三、收支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德阳市罗江区略坪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43.39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228.3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多了。

2025年预算支出包括：

一般公共服务预算支出412.47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9.48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28.87万元；

农林水支出953.88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58.69万元。

**2025年部门收支总预算1643.39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年收入预算1643.39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00万元，占0.0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43.39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00%；事业单位经营收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万元，占0.00%。

##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年支出预算1643.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13.39万元，占比86%；项目支出230.00万元，占比14%。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德阳市罗江区略坪镇人民政府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643.39万元，比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228.3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多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收入1643.39万元。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12.4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9.4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8.87万元；农林水支出953.8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8.69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德阳市罗江区略坪镇人民政府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643.39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228.3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多了。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预算支出412.47万元，占比25.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9.48万元，占比11.53%；

卫生健康支出28.87万元，占比1.76%；

农林水支出953.88万元，占比58.04%；

住房保障支出58.69万元，占比3.57%。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5年一般公共服务预算支出412.47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预算2万元，主要用于人大代表视察等方面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405.47万元，主要用于政府机关人员经费和机关运转；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项）预算5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

2025年社会保障和就业预算支出189.48万元，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69.31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人员机保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34.66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人员职业年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预算83.92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生活性补助；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1.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缴纳其他社会保险费。

3．卫生健康支出

2025年卫生健康支出预算28.87万元，其中：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18.34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公务员基本医疗保险费用；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10.52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农村发展服务部人员基本医疗保险费；

4．农林水支出

2025年农林水支出预算953.88万元，其中：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预算支出404.68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含农村发展服务部）人员经费、一般公用经费支出和行政事业项目（即重点镇综合业务经费）经费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预算支出65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维修、维护，以及农村水利、环境卫生治理等方面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社会发展（项）预算支出13万元，主要用于农村文化、卫生等方面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预算451.2万元，主要用于村（社区）及其所属村民小组干部生活补助、办公费和村（社区）在职干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以及村级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维护等方面开支；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预算20万元，主要用于拨付驻镇单位特定工作经费等其他农业农村相关支出。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数为58.69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在岗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德阳市罗江区略坪镇人民政府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13.3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22.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人员生活性补助、遗属困难生活补助、三支一扶和村社区干部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290.8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工具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德阳市罗江区略坪镇人民政府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用0.00万元，公务接待费用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00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0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预算比2024年减少1.0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活动减少。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比2024年减少0.5万元，主要是单位暂无公务车。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0辆。

2025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3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德阳市罗江区略坪镇人民政府2025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德阳市罗江区略坪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290.85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81.62万元，增长39%，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增加事业编制，人员增多。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德阳市罗江区略坪镇人民政府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底，德阳市罗江区略坪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0辆。

　　2025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德阳市罗江区略坪镇人民政府部门通用项目和专用项目均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643.39万元。

#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是指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附件：**

1．德阳市罗江区略坪镇人民政府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2．德阳市罗江区略坪镇人民政府2025年部门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

3．德阳市罗江区略坪镇人民政府2025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公开表

 2025年01月22日